



中央电视台
《社会经纬》栏目组 / 编



- “廉价”商品系列诈骗案
- 一个三岁幼童的生命留言
- 全国首例转配股纠纷案
- 三菱帕杰罗案件始末
- “打拐”引发的蹊跷案
- 伏击窃贼案始末
- 桐城彩票纠纷案
- 致命的情感



中国法制报道丛书 聚焦社会现实 是非经纬分明

社会 经纬

1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聚焦社会现实 是非经纬分明

社会 经纬

1



中国法制报道丛书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社会经纬.1/中央电视台《社会经纬》栏目组编.—北京: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02.5

(中国法制报道)

ISBN 7-81059-993-3

I.社… II.中… III.案例—中国—普及读物 IV.D9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2) 第031433号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省抚宁县印刷厂

版 次: 2002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02年6月第1次

印 张: 7.25

开 本: 850毫米×1168毫米 1/32

字 数: 179千字

印 数: 00001~10000册

ISBN 7-81059-993-3/D · 846

定 价: 16.00元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发行部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 83905728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E-mail: cpep@public.bat.net.cn



全家福

Shehui Jingwei



从事电视法制工作是我没想到的。从《为您服务》钻进《人物述林》，转了一大圈，最后定位到了法制。人说“童子功”是忘不了的，少小当兵的我，永记“人民的军队与人民共患难”。

——总制片人王新中



崔志刚在演播室主持节目

Shehui Jingwei

共同主持『法治的力量』晚会。
崔志刚与肖晓琳、张绍刚、撒贝宁

12.4 全国法制宣传日 特别节目



崔志刚与可爱的小观众热情交流

社会经纬

《社会经纬》 “12·4”送法下乡

Shehui Jingwei



虽然天寒地冻却挡不住
《社会经纬》的记者们送
法下乡的热情

《社会经纬》的工作人
员将法律送到百姓家中



社会经纬



《突破零口供》节目
编导王中红在广州看守所
采访、拍摄



制片人崔志刚、执行
制片人王平与记者们在
研讨节目



记者詹军在拍摄《江
西打黑第一案》时与此
案的主犯黄涛对话



记者们忙里偷闲的娱乐生活

Shehui Jingwei

社会经纬

《中国法制报道丛书》法律顾问组

(按姓氏笔画排序)

- | | |
|-----|--------------|
| 马怀德 |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 |
| 王大伟 |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教授 |
| 阮齐林 |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 |
| 李玫瑾 |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教授 |
| 李显东 | 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 |
| 陈兴良 |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 |
| 陈桂明 |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 |
| 应松年 | 国家行政学院教授 |
| 何家弘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 |
| 范愉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
| 夏吟兰 |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 |
| 赵旭东 |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 |
| 赵秉志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 |
| 袁曙宏 | 国家行政学院教授 |

11/10/01

本书特邀点评专家简介



何家弘 美国西北大学法学博士（SJD）、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诉讼法学博士研究生导师（证据学方向和侦查学方向）；入选北京市跨世纪学术带头人、北京市优秀中青年法学家；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其撰写的主要著作有：《同一认定——犯罪侦查方法的奥秘》、《中美检察制度比较研究》（英文版）、《域外痴醒录》、《法苑杂谈》、《黑蝙蝠·白蝙蝠——证据的困惑》，以及以“洪律师”为主人公的推理小说《疯女》、《人生黑洞——股市幕后的罪恶》、《人生误区——龙眼石之谜》、《人生怪圈——神秘的古画》（已被翻译成法文，于2002年1月在法国出版）等。



赵旭东 1982年自西南政法学院毕业获法学学士学位，1985年自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毕业获民商法学硕士学位，1995年自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毕业获民商法学博士学位。现任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民商法教研室主任。主要致力于民商法尤其是法人制度、公司法、证券法、合同法方面的研究。著有《企业法律形态论》、《法人制度论》、《公司法概论》、《民商法实务研究》等学术著作。在《中国社会科学》、《法学研究》、《中国法学》等刊物上发表多篇学术论文。

握住老百姓的手

——关于电视节目的一次对话

(代序)

被采访人：中央电视台社教中心主任 高峰

采访人：《中国法制报道》丛书执行主编 海蒂

“我们这一代人，就没有受过正规的法制教育，
在学校，一堂法律课都没有过！”

海蒂：我对很多人都想问这个问题——从小时到现在，从什么时候，从一个什么样的事情开始，“法律”这个概念在你生活中、在你的意识中出现了？是街头的一场争吵、是民警的一次走访、是遭遇了官司、还是别的什么形式？

《今日说法》的制片人王新中说过这样一件事——7年前，他

道要法制。我的家庭命运其实就是一个非法制时代的悲剧。我的父亲当年是《北京日报》的总编，解放前就是地下党员，1958年以后人就没有了。他长什么样儿我都没见过。到1978年才知道消息，档案都没有了，只有这么一个小条，写着“高某同志于1965年12月30日因肺炎死于某监狱”，别的什么也没有，最后也不知道从哪儿找到一个20世纪50年代的大学听课证，上面有一张照片，这是我父亲惟一的照片了。这一家子被弄到这份儿上，事后想起来都是因为没有法。

海蒂：那么，法律意识的萌发是在什么时候？

高峰：还是通过传媒吧。原先，包括后来上大学，毕业后工作，也没有想到法制，没有用法律维护自身利益的观念，真的没有。包括对自己的身世、家庭遭遇，也没有从法制的角度去反思过。我们这一代人，就没有受过正规的法制教育，在学校，一堂法律课都没有过！有多少法盲啊！应该说，这些年的法制宣传是相当成功的，传媒对法制宣传的贡献很大。

观众肯定不是上帝，我们制作者也不是上帝。

在法制节目中，“法”是上帝。

海蒂：我对《今日说法》有特殊的热情，我觉得它跟我的某种人生理想有关联。记者是个特殊的职业，“居庙堂之高，则忧其民；处江湖之远，则忧其君。”记者是奔波于庙堂和江湖之间的一群人，有双重忧虑，也正因为如此，记者备受尊重。每次参加主持人签名售书活动，感触很深，很多外地人衣着不整、拿着状纸不停地流泪，一到主持人跟前就下跪，律师咨询台前拥挤不堪。不少人确有冤屈，有些人的案子也不复杂，但他不懂法律程

序，不知道要找法院、找律师。也有的根本不相信法院，不相信律师，只相信告状，所以跑北京来了。破衣烂衫的，却花很多路费。看到这些，心情很复杂。法制节目到底能够做什么？怎么做有效？说到底，传媒代替不了法律。传媒的责任，在于告诉人们，法律才是你惟一的途径和靠山，要相信法院、相信律师，只能这样。

高峰：当然，不同层次的法制节目，有不同层面的任务和功能。《法律帮助热线》是最普及的节目，直接回答问题；《今日说法》应该是中级课程，你不能让它层次太高，那样就太不大众化了；《社会经纬》一周才一次，一次就得过瘾。否则我看《今日说法》就是了，又看什么《社会经纬》？经纬就是纵横，横竖你得让人弄明白，只是说法，没有懂法不行。其实，电视节目与观众之间经常存在两种状态：一种是节目教育观众，电视节目和观众之间是那种仰视、俯视型的关系；另一种就是惟观众论，所谓的“观众就是上帝”，观众爱看什么就给什么，我不赞成。观众肯定不是上帝，我们制作者也不是上帝。制作者和观众的关系，可以说既是对手，也是朋友。只有平视的视角，才能是朋友，才能对话，才能产生相互交流。那么，什么是上帝？在法制节目中，“法”是上帝，节目是上帝。这样，我们相对于观众的视角就转换成一种平等的视角了。

海蒂：“观众就是上帝”一直是人们不假思索普遍接受的概念，是个口头禅。法制节目中，“法是上帝”，这是全新的提法。

我们每天的节目，在一个个具体的故事当中去体现法律精神，这可能是老百姓爱看的一个原因。

海蒂：法律无情，法律有情。法律规范人与人的关系，确实不能不牵扯到人的感情。法制节目煽情固然不好，但是如果让人无动于衷，记不住，就是失败。

高峰：实际上，我觉得电视应该是一个天平，天平的两头能够平衡。一个好的电视节目，如果能够使心理不平衡的人达到平衡，这算是一个好节目。如果还能够使心理平衡的人看完这个节目变得不平衡了，这是更好的节目。前者只是简单的成功，后者是更大的成功。

海蒂：是否可以理解为，好的节目可以打破人们既有的认知平衡，在一种认知和情绪的双重波动中进行更加深层的判断。

高峰：当然，也许你自己没有刻意这样做，但是你的节目让人感觉到一种发自内心的对国家、对人民的忧患意识和责任，这个节目就做到家了。怎么把节目做得好看一些，帮助更多的人、感染更多的人，这是需要琢磨的。第一个层次是断案，黑就是黑，白就是白，节目到这个层次只能说可看；第二个层次就是不仅要结果，也要把矛盾展现出来，这算比较好的节目；最高层次的节目还要有一种情感的反复，就如“包公铡美案”展现的那样——包公面对秦香莲，最后没辙了，“这是文银三百两，带回家去度饥寒，教你独生子把书念，一生不要去做官”。法律节目最高境界就是到这种程度。就制作节目而言，第三种层次是一种境界，一种难得的艺术追求。制作电视节目就应该有这种追求。

海蒂：不仅让人知道“是什么”，还要让人知道“为什么”

和“怎么样”。

高峰：《今日说法》的落点是一个“说”字，就是对话，这“法”要靠“说”，突出这个“说”字以后，老百姓爱看。这种对话有几种，一种当然是主持人和专家之间的对话；另一个，拍摄的内容本身都是百姓自己的事情，其中有各种矛盾体的对话，有执法人员和被执法人员之间的对话。我觉得《今日说法》的魅力可能也就在于说话了，所以觉得不呆板，能受人欢迎，收视率也稳步提高。它在一片荒地上创业，现在已是枝繁叶茂、绿树成荫了。

《今日说法》的成功，另一个关键在于它找到了一个平等的、与人对话的视角。它不是“讲法”，而是“说法”。法律节目容易有俯视、仰视的视角，影响了平等对话。《今日说法》的视角非仰视，也非俯视，是平等的。这种形式，体现了一种人文关怀。

海蒂：对话的好处在于，它能够如实展现人的感受，很真实。现在谈话节目很火爆，人们愿意听到最原始的声音，别包装，否则真实感容易丢掉。

高峰：对，做节目容易“大概念，小形象”，咱们应该“大形象，小概念”。我这里的“大”与“小”是一种使动用法。我们每天的节目，是在一个个具体的故事当中去体现法律精神，这可能是老百姓爱看的一个原因。就怕为了一个概念去做事情。做到“小概念，大形象”，节目就能够生动。

海蒂：所谓“大象无形”。法和道德都是很大的概念，节目应该化解它。

“法制节目没有距离，你的一只手就应该握住老百姓的手，那才是真正的法制节目。”

海蒂：您在中央电视台工作快20年了，做过各种类型的电视节目，亲历十几个栏目。作为社教中心主任，又领导这么多栏目和频道的工作，在您心目中，目前法制节目处在什么位置上？

高峰：在社教中心，法制节目是最重要的。法制节目重视时效性，它从法律角度关注最新发生的事件，新闻因素与法律因素两相结合，使法制节目拥有巨大的冲击力、社会互动力，几乎没有别的节目可以比拟。所以说，它应该是我们的王牌了。

海蒂：艺术给人美感，法律给人力量。法制节目关注老百姓的法律生存状态，是雪中送炭的那种。

高峰：从兴趣来看，我喜欢做纪录片，祖国风光啊，名山大川的，几个月都见不到人，比较超脱，比较清高。但是法制节目正好相反，它根本离不开人的主题，需要一种强烈的人文关怀的意识。中国老百姓需要实实在在的帮助。应该说电视节目都是在为百姓服务，但法制节目是最直接的、最实际的，因此是最重要的。科教节目、文化艺术类节目、生活节目教人炒菜、给人点歌，当然也是一种帮助，但它是有距离的，审美的，是锦上添花的那种。法制节目没有距离，你的一只手就应该握住老百姓的手，那才是真正的法制节目。

社会 经纬

聚焦社会现实 是非经纬分明



《社会经纬》编委会

主 编 尹 力

执行主编 王新中 海 蒂

编 委 尹 力 王新中

崔志刚 王 平

海 蒂 范 华

刘书莉

C H I N A
L A W
R E P O R T

社会 经纬

CHINA LAW REPORT

每周四晚21:25
中央电视台一套节目首播



责任编辑 / 汪伊红 赵昌波

中央电视台名牌法制栏目
《社会经纬》报道的大案、要
案、奇案、特案曲折跌宕，适
用法律复杂。本书用法律和道
德的双重视角审视情与理、情
与法、是与非，把现阶段的中
国社会矛盾展示出来加以评判
并寻求解决的途径，令人深
思、发人深省。

by 政法设计 / 政法工作室 · 2002